

2023 年通州区公路桥涵、公路弯沉及空洞检测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2023 年通州区公路桥涵、公路弯沉及空洞检测项目，已由北京市交通委员会以《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关于下达 2023 年交通财政性资金计划的通知》（京交函【2023】350 号）批准建设，投资额约为 146.0353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出资比例：全额出资），招标项目所在地区为北京市通州区，招标人为北京市交通委员会通州公路分局，招标代理机构为北京逸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通州区，现对通州公路分局管养范围内的公路桥涵、公路路面弯沉、道路空洞等进行检测及设置永久观测点，包括定期检测桥梁 72 座（桥梁全长 6566.6 米），特殊检测桥梁 1 座，永久观测点布设（含测量）1 座，永久观测点测量 3 座，涵洞定期检测 93 座，公路弯沉检测约 471.607 公里，道路空洞检测约 42.968 公里。本项目最终工程量以实际完成数量为准。

2.2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

第 1 标段：公路桥梁定期检测、特殊检测与永久观测点

招标内容与范围：根据国家、交通运输部、北京市等相关规范标准，完成基础数据核实，31 座桥梁定期检测（桥梁全长 4250.49 米），特殊检测桥梁 1 座，永久观测点布设（含测量）1 座，永久观测点测量 3 座，根据检测结果，评定桥梁技术状况并编制检测报告。

第 2 标段：公路桥涵定期检测与公路弯沉、空洞检测

招标内容与范围：根据国家、交通运输部、北京市等相关规范标准，完成基础数据核实、41 座桥梁定期检测（桥梁全长 2316.11 米），93 座涵洞定期检测，公路弯沉检测约 471.607 公里，空洞检测车道公里数约 42.968 公里，根据检测结果，评定桥梁、涵洞技术状况、公

路弯沉及空洞技术状况并编制检测报告。

2.3 建设地点：北京市通州区

2.4 其他：本项目合同估算价：1460353 元，其中第 1 标段：公路桥梁定期检测、特殊检测与永久观测点，合同估算价 727389 元，第 2 标段：公路桥涵定期检测与公路弯沉、空洞检测，合同估算价 732964 元。本项目第 1 标段检测服务期预计 90 日历天，第 2 标段检测服务期预计 90 日历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1 第 1 标段 公路桥梁定期检测、特殊检测与永久观测点

本标段投标人须持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机关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须具有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综合甲级资质或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试验检测资质，并同时具有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含有本标段招标范围内检测内容的检测项目的计量认证证书（CMA），且合格、有效。投标人近 3 年（2020 年 6 月 1 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独立完成过桥梁检测业绩，且累计合同额达到 50 万元（含）以上，并在人员、设备等方面拥有完成本项目的能力。

3.1.2 第 2 标段 公路桥涵定期检测与公路弯沉、空洞检测

本标段投标人须持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机关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须具有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综合乙级资质（含）以上资质及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试验检测资质，或具有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综合甲级资质。投标人应同时具有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含有本标段招标范围内检测内容的检测项目且合格的计量认证证书（CMA），且合格、有效。投标人近 3 年（指 2020 年 6 月 1 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独立完成过桥梁检测业绩和公路弯沉检测业绩和道路空洞检测业绩，且桥梁检测业绩累计合同额达到 30 万元（含）以上，公路弯沉检测业绩和道路空洞检测业绩累计合同额共达到 20 万元（含）以上，并在人员、设备等方面拥有完成本项目的能力。

3.3 本项目第 2 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如下要求：

3.2.1 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2 家：

3.2.2 联合体牵头人须具备交通部颁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综合乙级资质并具有省级以上（含省级）主管部门颁发的含有本项目招标范围内检测内容的检测项目的计量认证证书（CMA），且合格、有效。成员须具备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试验检测资质并具有省级以上（含省级）主管部门颁发的含有本项目招标范围内检测内容的检测项目的计量认证证书（CMA），且合格、有效。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本次招标适用的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运营机构，以及与该机构有控股或者管理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任何单位，不得参加投标。

3.5 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 2 个标段投标，且允许中 1 个标。

3.6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被列入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7 其他：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3 年 06 月 22 日 00 时 00 分-2023 年 06 月 26 日 23 时 59 分；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法：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cactc.com/zhjy/>，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明确所投标段后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需要填报所有联合体成员信息且经全体成员使用 CA 数字证书确认后，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文件等资料下载。

未在“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注册的投标人，请在“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用户注册（具体流程参见网址：<https://zhjy.bcactc.com/zhjy/>），并绑定 CA 数字证书。

4.3 其他要求：下载的招标文件需使用“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如需下载“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标书工具专区-工程建设项目-

交通工程中进行下载。如遇问题请咨询运维电话 010-89151083。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7 月 12 日 11 时 30 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或者逾期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递交地址：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电子交易平台（网址：
<https://zhjy.bcactc.com/zhjy/>）。

5.3 招标人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和召开投标预备会。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3 年 7 月 12 日 11 时 30 分

6.2 开标方式：线下开标

6.3 开标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 1 号(六里桥西南角)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五层开标室（具体开标室以五层开标信息屏幕显示为准）。

7. 其他公告内容

7.1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7.2 本公告信息同步在北京市交通委员会网站公开。

8. 监督部门

8.1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北京市交通委员会。

8.2 监督投诉方式：电话：010-12328；网址：jtw.beijing.gov.cn。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北京市交通委员会通州公路分局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运河西大街 244 号

邮编：102200

联系人：景宇

电 话：010-60526031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逸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中路甲 12 号

邮 编：100176

联系人：高磊、李秋晨、王成

电 话：010-67805858-3209

传 真：010-67806730